

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文件

鲁食协字〔2025〕55号

关于举办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— “国井杯”2025年山东省食品工业职业技能竞 赛调味品品评师竞赛的通知

有关单位和相关从业人员：

经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(鲁人社函〔2025〕76号)，由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主办的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—“国井杯”2025年山东省食品工业职业技能竞赛调味品品评师竞赛，定于2025年11月27~28日在淄博市高青县举办。现将有关竞赛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竞赛名称

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—“国井杯”2025年山东省食品工业职业技能竞赛调味品品评师竞赛。

本竞赛为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备案的省级二类竞赛。

主办单位：山东省食品工业协会

承办单位：山东国井集团

二、竞赛项目

调味品品评师

三、参赛选手与要求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参赛人员不受身份、学历和职务限制，相关从业人员均可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参赛要求

1. 各参赛单位负责本单位参赛选手的资格审查工作，并保存相关资料，存档备查。

2. 已经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以及在各类职业技能竞赛中已取得“山东省技术能手”申报资格的职工，不再以选手身份参赛。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。参赛选手不符合参赛条件的，一经发现查实取消个人竞赛资格。

四、竞赛时间和地点

1. 报到时间：2025年11月27日13:00~17:00;

2. 报到地点：高青迎宾馆（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田镇街道文化路30号）；

3. 竞赛时间：2025年11月28日上午（具体日程见附件

1)

4. 竞赛地点：山东国井集团（淄博市高青县国井大道国井集团）

五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个人奖

设金牌、银牌、铜牌及优胜奖，金牌占竞赛参赛总数的10%，银牌占竞赛参赛总数的10%，铜牌占竞赛参赛总数的20%，优胜奖占竞赛参赛总数的10%，总获奖人数不超过总参赛人数的50%，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。

1. 竞赛中获得第一名的职工选手，报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“山东省技术能手”称号，颁发证书并给予一次性奖励。

2. 竞赛前六名且竞赛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的职工选手，可晋升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，已具有二级/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，可晋升一级/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。其他竞赛获奖且竞赛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的职工选手，可晋升三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。

3. 竞赛中获得金牌和银牌的职工选手，由竞赛主办单位授予“山东省食品工业技术能手”荣誉称号和“山东省食品工业首席调味品品评师”荣誉称号。

4. 竞赛中获得铜牌的职工选手，由竞赛主办单位授予“山东省食品工业调味品品评师”荣誉称号。

5. 竞赛中获得优胜奖职工选手，由竞赛主办单位颁发

“山东省食品工业职业技能竞赛优胜奖”证书。

(二) 组织奖

1. 对精心备赛、表现突出的单位或组织，由竞赛主办单位授予“优秀组织奖”。

2. 对贡献突出的承办单位和技术支持单位，由竞赛主办单位授予“突出贡献奖”。

3. 对获奖选手的指导教师，由竞赛主办单位授予“优秀指导教师”。

竞赛所设置的个人奖和组织奖以本通知为准。

六、活动费用

本次竞赛不收取任何费用，统一安排酒店标间（单间）住宿 198 元/间/天，交通和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七、报名回执

请参赛选手于 11 月 21 日前将《竞赛选手报名表》（附件 2）贴免冠一寸照片盖章后发送至协会专用邮箱，纸质版一式一份邮寄至省食协秘书处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山东食协联系人：李 琴：0531-86116499/18615268268

杨 艺：0531-86116548/13127100108

刘如唯：0531-86116547/15689699520

专用邮箱：sdspgyxh@163.com

邮寄地址：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173-1 号历山名郡 C3 座

504 室

附件：1. 《“国井杯”2025 年山东省食品工业职业技能
竞赛调味品品评师竞赛日程》

2. 《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—2025 年
山东省食品工业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》

